

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收购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。
-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-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-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本次交易。

一、股权转让概述

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与相关方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以自有资金受让宁波中创服饰设计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目标公司”）100%股权，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567 万元。本次交易可使公司获得目标公司的土地使用权。

二、目标公司介绍

名称：宁波中创服饰设计开发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：2010 年 7 月 1 日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台港澳与境内合资）

注册资本：560 万美元

目标公司未正式运营。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，目标公司未经审计的账面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36,252,555.04 元，目标公司资产包括位于宁波市北仑区春晓工业园区 47,346.2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及货币资金人民币 13,654,550.07 元。

三、股权转让合同主要内容

（一）交易各方

甲方一：宁波中瑞服饰有限公司

甲方二：科隆投资国际有限公司

乙方：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股权转让比例及定价

因经营战略调整，甲方一与甲方二拟出售其持有的目标公司 100%股权，乙方同意受让上述股权，双方商定目标公司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567 万元。

（三）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时间

- 1、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支付转让价款的 30%即人民币 1070 万元。
- 2、双方完成股权交割及资产、权证交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款 70%即人民币 2497 万元。

四、股权收购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汽车轻量化悬架项目是公司核心业务之一，符合节能减排的行业发展趋势，公司已经研发生产该项目多年。随着汽车厂需求的迅速增长，公司订单也相应快速增加，现有产能已经不能满足市场需求。

公司此次通过股权收购方式受让目标公司土地使用权，该宗土地用于建设汽车轻量化悬架系统之工程项目，扩大产能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。

本次收购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 12 月 23 日